

兰州大学 2018 年部门决算

2019 年 8 月

目录

一、学校概况.....	3
(一) 学校基本情况	3
(二) 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6
二、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	6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7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8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9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0
三、决算报表说明	11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11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11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11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12
四、名词解释.....	12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13
(二) 收入科目说明	14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5

一、学校概况

（一）学校基本情况

兰州大学是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综合性大学，是国家“985工程”和“211工程”重点建设高校之一，是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之一。学校创建于1909年，其前身是清末新政期间设立的甘肃法政学堂。1928年扩建为兰州中山大学，1945年定名为国立兰州大学。新中国成立后，兰州大学迅速发展壮大，在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中，被确定为国家十四所综合性大学之一，成为国家高等教育格局中具有重要战略地位的一所大学。改革开放以来，学校紧紧抓住国家实施“科教兴国”“人才强国”战略和“211工程”“985工程”的历史机遇，全面提高办学水平。2002年和2004年，原甘肃省草原生态研究所、兰州医学院先后并入和回归兰州大学，学校迎来了历史上的快速发展时期。2017年，兰州大学成功入选国家“双一流”建设高校名单（A类），化学、大气科学、生态学、草学4个一流学科入选“双一流”学科建设名单，学校发展进入了新时代。

学校所在地兰州居大陆腹地、处黄河上游、为西北重镇、乃山水名城，历史文化底蕴深厚，多民族文化在这里交汇，是兴学育才上选之地。校园面积3,545亩，建有2个校区，3所附属医院。现有本科生19,826人，硕士研究生10,452人，博士研究生2,442人。学校现有教学科研人员2,303人，在站博士后169人，教授等正高职696人，副教授等副高职935人，临床医学教授125人，副教授393人。研究生导师1,845人，其中博士研究生指导教师616人，硕士研究生指

导教师 1,229 人。两院院士 17 人，“万人计划”领军人才 14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2 人，“创新人才推进计划”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8 人，“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6 人，国家优秀青年科学基金获得者 23 人，教育部新世纪(跨世纪)人才 110 人，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创新研究群体 4 个，教育部创新团队 8 个，甘肃省领军人才 104 人。教育部“高等学校教学名师”4 人，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人才工程入选者 2 人，“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3 人，国家级教学团队 5 个，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名师 26 人。

兰州大学学科门类齐全，学科特色鲜明，涵盖了12个学科门类。现有8个国家重点学科，2个国家重点（培育）学科，35个省级重点学科，3个省级重点（培育）学科。有2个国家重点实验室，2个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1个国家联合实验室，5个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7个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基地，1个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6个教育部重点实验室，4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1个农业农村部重点实验室，17个甘肃省重点实验室，2个甘肃省技术创新中心，4个甘肃省临床医学研究中心，4个甘肃省科技创新服务平台，8个甘肃省野外科学观测研究站，12个甘肃省工程研究中心（工程实验室），1个甘肃省行业技术中心，1个甘肃省军民融合协同创新中心，2个甘肃省高校重点实验室，13个甘肃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2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1个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培育基地，4个教育部国别和区域研究中心（备案），5个甘肃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

1个甘肃省哲学社会科学重大研究基地，4个甘肃高校新型智库。

兰州大学是我国首批具有学士、硕士、博士学位授予权，首批建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首批设置文、理科国家基础科学研究与教学人才培养基地，首批入选国家大学生创新性实验计划的高校之一。也是我国实施基础学科拔尖学生培养实验计划19所高校之一，具有学位授权自主审核的31所高校之一。经教育部批准建有研究生院。学校现有103个本科专业，45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4个博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21个硕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型，1个博士专业学位授权类型，19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有6个国家级人才培养基地，7个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2个国家级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区，16个国家级特色专业，8个省部级基础科学研究和教学人才培养基地11个省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17个省级特色专业。毕业生素以基础扎实、知识面宽、勤奋实干而深受社会欢迎。自建校以来，已为国家培养了37万多名各类人才，许多人成为著名的专家学者、企业家和优秀的党政管理人才。1999年至今，先后有17位校友当选为两院院士。

兰州大学的科学研究素以基础研究见长，同时广泛开展应用研究。近年来，围绕生态文明建设、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和“一带一路”倡议，紧盯“大平台、大项目、大交叉、大成果”，成立了“一带一路”研究中心、祁连山研究院、生态学创新研究院、泛第三极生态环境与气候变化前沿科学中心、乡村振兴战略研究院等一批实体性创新研究机构，承担国家重大项目和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能力均大幅提高。已先后获得国家、部委和省级科技成果奖700余项，编辑出

版各种专著、教材、译著 1400 余部。2008-2017 年发表 SCI 论文 13,010 篇，篇均被引排名全国高校第 26 位。2019 年 5 月,科睿唯安发布的最新 ESI 数据，兰州大学共有 12 个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分别是化学、物理学、材料学、地球科学、植物动物学、数学、工程学、生物和生物化学、环境和生态学、临床医学、药物和毒理学以及农业科学,其中化学学科进入 ESI 全球前 1%；世界排名第 492 位，国内高校排名第 27 位。2019 年 5 月，在全球自然指数排名中，兰州大学位居全球高校第 91 位，国内高校第 17 位。

兰州大学积极发展国际及对港澳台交流与合作，先后与世界 42 个国家和地区的 196 所高校及科研机构建立了交流合作关系，合作伙伴遍布亚、美、欧、非、大洋洲。牵头成立的“一带一路”高校联盟，成员总数达 173 个。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年招生 120 人。近五年来，接待来校访学交流外宾及港澳台地区客人 6,300 余人次，教工因公出国及赴港澳台参加学术会议、合作研究等各类活动计 3,300 余人次，派出 3,700 余名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出国（境）交流、学习或攻读学位，招收培养 2,000 余名留学生。在乌兹别克斯坦、哈萨克斯坦建有 2 所孔子学院，格鲁吉亚建有 1 所孔子学堂。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学校部门决算反映兰州大学本级的经费收支情况。

二、2018 年部门决算报表

表 1：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

单位：兰州大学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74,311.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85,665.58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289,312.8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4,342.65
六、其他收入	22,156.09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其中：捐赠收入	1,223.9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7,413.7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282,132.73	本年支出合计	301,069.2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9,361.83	结余分配	
上年结转和结余	90,368.74	年末结转和结余	100,794.05
合计	401,863.30	合计	401,863.30

表 2：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

单位：兰州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205	教育	268,355.10	162,445.15		85,665.58	48,552.51			20,244.37
20502	普通教育	265,060.90	159,150.95		85,665.58	48,552.51			20,244.37
2050205	高等教育	265,060.90	159,150.95		85,665.58	48,552.51			20,244.37
20506	留学教育	2,263.04	2,263.04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2,263.04	2,263.04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1,031.16	1,031.16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1,031.16	1,031.16						
206	科学技术支出	6,363.93	6,363.93						
20602	基础研究	6,363.93	6,363.93						
2060201	机构运行	1,098.93	1,098.9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5,265.00	5,265.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3.70	5,501.98						1,911.7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3.70	5,501.98						1,911.7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31.72	4,020.00						1,911.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1.98	1,481.98						
合计		282,132.73	174,311.06		85,665.58	48,552.51			22,156.09

表 3：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

单位：兰州大学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205	教育	289,312.88	178,267.57	111,045.31			
20502	普通教育	286,498.91	178,267.57	108,231.33			
2050205	高等教育	286,498.91	178,267.57	108,231.33			
20506	留学教育	2,262.04		2,262.04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2,262.04		2,262.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		2.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49.94		549.9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49.94		549.94			
206	科学技术	4,342.65	1,098.93	3,243.72			
20602	基础研究	4,342.65	1,098.93	3,243.72			
2060201	机构运行	1,098.93	1,098.9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243.72		3,24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3.70	7,413.7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3.70	7,413.7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31.72	5,931.72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1.98	1,481.98				
合计		301,069.24	186,780.21	114,289.04			

表 4：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兰州大学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建设 资金支出
205	教育支出	163,239.26	99,770.92	63,468.34	7,952.18
20502	普通教育	160,425.28	99,770.92	60,654.36	7,952.18
2050205	高等教育	160,425.28	99,770.92	60,654.36	7,952.18
20506	留学教育	2,262.04		2,262.04	
2050602	来华留学教育	2,262.04		2,262.04	
20508	进修及培训	2.00		2.00	
2050801	教师进修	2.00		2.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549.94		549.94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549.94		549.94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342.65	1,098.93	3,243.72	
20602	基础研究	4,342.65	1,098.93	3,243.72	
2060201	机构运行	1,098.93	1,098.93		
2060204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	3,243.72		3,243.7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01.98	5,501.9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01.98	5,501.9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20.00	4,02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481.98	1,481.98		
	合计	173,083.89	106,371.83	66,712.06	7,952.18

三、决算报表说明

(一) 高等学校收支决算总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收入总计 282,132.73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25,834.98 万元，增幅 10.0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858.71 万元，事业收入增加 11,804.28 万元，其他收入增加 5,171.99 万元。

学校 2018 年支出总计 301,069.24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54,931.43 万元，增幅 22.32%。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减少 167.72 万元，教育支出增加 53,268.57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增加 1,546.0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84.49 万元。

(二) 高等学校收入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收入总计 282,132.73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 174,311.06 万元，占总收入的 61.78%；事业收入 85,665.58 万元，占总收入的 30.36%；其他收入 22,156.09 万元，占总收入的 7.86%。

(三) 高等学校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各项支出总计 301,069.2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86,780.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62.04%；项目支出 114,289.04 万元，占总支出的 37.96%。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划分，教育支出 289,312.88 万元，占总支出的 96.10%；科学技术支出 4,342.65 万元，占总支出的 1.44%；住房保障支出 7,413.7 万元，占总支出的 2.46%。

(四) 高等学校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说明

学校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173,083.8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6,371.83 万元，占总支出的 61.46%；项目支出 66,712.06 万元，占总支出的 38.54%。具体包括：

1. 高等教育（2050205），2018 年决算数为 160,425.28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11.07%，主要原因是拨款较上年增加，相应增加了支出，同时，消化了上年财政拨款结转资金。

2. 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2018 年决算数为 2,262.0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18.80%。主要原因是拨款较上年增加 359.01 万元。

3. 教师进修（2050801），2018 年决算数为 2.00 万元。

4. 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2018 年决算数为 549.94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8.86%，主要原因是拨款较上年增加 580.00 万元。

5. 机构运行（2060201），2018 年决算数为 1,098.93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0.55%，与上年基本持平。

6. 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2018 年决算数为 3,243.72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增长 90.76%。主要原因是拨款较上年增加 2,380.00 万元。

7. 住房公积金（2210201），2018 年决算数为 4,020.00 万元，比 2017 年决算数 119.00 增长 3.05%，与上年基本持平。

8. 购房补贴（2210203），2018 年决算数为 1,481.98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名词解释

(一)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

决算收支表中的“科目名称”和“科目编码”是指在政府收支分类体系中按照支出功能分类划分的各项内容，是综合反映政府职能活动的分类，其中：

1.政府特殊津贴（2011004）：反映与政府特殊津贴相关的支出。

2.高等教育（2050205）：反映的是经国家批准设立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各部门所属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包括研究生）的支出。

3.来华留学教育（2050602）：反映资助来华留学生支出。

4.其他教育支出（2059999）：反映除教育事务管理、普通教育等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5.机构运行（2060201）：反映从事基础研究和近期无法取得实用价值的应用基础研究机构的基本支出。

6.重点实验室及相关设施（2060204）：反映国家（重点）实验室、部门开放实验室及野外台站的支出。

7.社会公益研究（2060302）：反映的是从事卫生、劳动保护、计划生育、环境科学、农业等社会公益专项科研方面的支出。

8.其他科学技术支出（2069999）：反映其他科学技术支出中除科学技术奖励、核事故应急指挥、对已转制为企业的各类科研机构补助支出以外的其他用于科技方面的支出。

9.能源节约利用（2111001）：反映用于能源节约利用方面的支出。

10.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2150210）：反映用于工艺品及其他制造业方面的支出。

11.住房公积金（2210201）：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购房补贴（2210203）：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二）收入科目说明

1.财政拨款收入：指高等学校当年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财政教育拨款、财政科研拨款和财政其他拨款。

2.上级补助收入：指高等学校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指高等学校开展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教育事业收入和科研事业收入。教育事业收入主要包括普通高中学费，普通高中住宿费，高等学校学费，高等学校住宿费，高等学校委托培养费，短训班培训费和考试考务费；科研事业收入主要包括除教育部财政科研拨款以外的中央和地方科研经费拨款，以及通过承接科研项目、开展科研协作、转化科技成果、进行科技咨询等取得的收入。

4.经营收入：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附属单位缴款：指高等学校附属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6.其他收入:指高等学校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捐赠收入、租金收入、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和存货盘盈收入等。

(三) 支出科目说明

1.基本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教学科研和其他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高等学校为了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指高等学校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4.经营支出:指高等学校在教学、科研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5.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高等学校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